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0226284

10位ISBN编号：7500226284

出版时间：2008-3

出版时间：中国盲文出版社

作者：王安忆

页数：316

字数：224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内容概要

王安忆是中国当代作家中的代表性人物。

女作家方方说：“就综合实力，我认为中国当今女作家中王安忆是排在第一位的。

”就其作品数量之多，质量之高，风格之多变，王安忆在整个中国当代作家中的地位也是无可置疑的

。从知青作家到寻根作家，从海派传人到成熟大家，王安忆走过了三十年艰辛漫长的创作道路。

《隐居时代》和《69届初中生》是王安忆知青文学的代表作，老作家冰心称赞这些作品“十分的真实、朴素、细腻而深刻”。

《小鲍庄》是王安忆寻根文学的代表作，正是这部作品为她带来更高的声誉。

荣获茅盾文学奖的长篇小说《长恨歌》不仅是她海派文学的代表作，也是当今海派文学新的高峰。

王安忆无愧于海派文学传人的称号。

从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，王安忆就是新上海新时代的张爱玲。

但王安忆早已超越了张爱玲，无论从艺术上还是从意境上。

王安忆的作品是大上海的一面镜子，也是新中国的一面镜子。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作者简介

王安忆，当代著名作家。

一九五四年出生于南京，一九五五年随母到沪，一九七

年到安徽插队，一九七二年考入徐州地区文工团，一九七八年调入上海任《儿童时代》小说编辑，一九八七年进入上海作协任专业作家至今。

一九七七年开始发表作品，先后发表短篇小说七十余篇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书籍目录

卷一 短篇精品 酒徒 剃度 陆地上的漂流瓶 阿芳的灯 遗民 小东西 卷二 中篇精品
流逝 小鲍庄 乌托邦诗篇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章节摘录

酒徒 每一次喝酒，都是他赢。一上来，他并不怎么的，有些软弱的坐着，等别人向他敬酒，就礼貌地喝一点。菜却吃得比较多，这也不像会喝酒的人。所以人们便注意不到他了。其实有心的人，或者回过头来想，会发现这中间他并没间断喝酒。他缓缓地喝着，吃着菜，好像不是在酒席上，而是在家里，独斟独饮，挺享受的。但从酒场上的策略角度看，这时候的喝有些像是铺垫，或者热身。等他吃喝到一个程度，这个程度怎么说呢？就是说，他呢，脸色润泽了，眼睛里有了光，显得很满足。不是酒足饭饱的满足，而是恰如其分的，正好。看上去，他似乎变得胖了一些，腰也直了。而酒桌上则是到了酣畅的阶段。人们互相敬着酒，酒杯碰来碰去，一会儿一杯，一会儿一杯。不像刚开初时，人人都很警觉的，小心翼翼，谨慎地接受敬酒，再谨慎地想好说辞，去向别人敬酒。那是闸还没拉开，迫于水的压力，必得一点一点地打开闸门。等打到约摸二份之一，抑或是三分之二的景，水流便推开闸门，一泻千里。酒喝到酣畅就类似这个情形。这时候，酒桌上的节奏是流畅的，类似行板的节奏。人人都很快乐，警惕性已经放下了，感情变得十分亲和，酒也变得润滑了。最初的辛辣的刺激，已被微甜的回味盖过。它们尖锐地冲击舌头中间的那一点，转眼便充盈到整个口腔，化成暖意融融。身体变得轻盈起来，思想也变得轻盈，而且绵绵不断，口齿则格外伶俐，妙语连珠。就在这时，他来了。他开始敬酒。他敬酒的样子也是软弱的，甚至有些腼腆，总之他就是这样叫人放松警惕。他都没有站起来，还是坐着，开始了敬酒。他的敬酒看上去只是礼节性的，完成一个仪式而已。只有在他一仰脖喝干杯中的酒时，那一仰脖的动作是带了些锐度。他迅速地利落地一仰脖，杯底就干了，并且滴酒不洒。他喝酒从来不撒杯，不象有些人，酒撒了一路，滴滴答答可一径撒到菜盘子里。他斟酒也很利落，一条线下去，酒及杯沿下一分，再一条线收住。也是滴酒不撒。他吃茶也是这样，面前没有一点汤渍，鱼刺肉骨，在盘子里顺在一边，干干净净。他的手比较瘦，看上去略有些干燥，显露出骨骼，其实却很柔软，而且暖和。他的手型是较长的那种，但并不是艺术型的，而是有着劳作的痕迹，比如茧子，但依然很柔软。在那种枯干粗糙的表面之下，有着一种敏感的气质，也不是艺术的，还是和劳作有关。他的手是一种特别能够控制的手，准确，简练，镇定，从不失手。现在，他一圈酒敬了下来，人们还是没有注意他。事实上酒桌上闹成一团，谁也注意不到他。在一片喧哗之中，只有他是安静的。但他的眼睛比刚才活跃了，脸上有了微笑，有一种微醺的表情。他又敬了一圈。他一仰脖后，将杯底朝前一推，让对方看他干了酒的杯，果然滴酒不剩。这个动作渐渐显示出一点挑战的意思，开始影响对方了。他似乎是有点存心的，脸上的笑容更明显了，好象是说，要的就是这个。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他脸更红了，但不是那种猪肝色的，满头满脸的红，而是根据不同的区域深浅有致，好象一个气色特别好的人。

他的手也红了，这使它们看上去丰润一些。

他还是不大说话，只是用酒杯往对方跟前送着，这就有了些逼迫的意思。

可是酒喝到这会儿，多一杯少一杯已经无所谓，你不叫他喝他还要喝呢。

这种快感是有着惯性了，有些刹不住车的意思。

可是人们却发现处在了被动的地位，而这一个后来者竟掌握了主动。

这不行。

酒场上就是这样，不在于谁喝谁不喝，而在于谁叫谁喝。

喝，其实都要喝的，谁也不甘心少喝一点，虽然事情弄到后来就像是谁也不愿意喝的样子。

这很像一个意志的角斗场，也像个谋略的角斗场。

但意志和谋略都是从属的部分，真正的实力，还是酒量。

所以说到底还是酒量的较量，意志和谋略都是为这场较量服务的。

因为，如何保存实力，如何伺机出击，如何化被动为主动，占据有利位置，在某种程度上决定胜负的作用。

这样，人开始反击了。

威胁来自一方，所以人们便携起手来，共同出击。

这看起来有些不公平，可也是酒场上的纵横捭阖，撂倒一个算一个。

这时候，人们集中力量向他开火。

这形势多少是有些严峻，可他却抖擞起来。

他眼睛里的光亮闪闪的，眉眼里都是笑。

他出了些汗，额发掠了上去，露出端正的前额。

他眉棱略高，这使他眼窝有些陷。

鼻梁较直，略长的人中之下是薄削的嘴唇。

腮骨窄而少肉，但健全的咬嚼功能使它显得有力。

下额很有形，见棱见角。

他的轮廓有些拉丁人的味道，却又不是，而是江浙一带人，乡野的聪明的相貌。

年轻的时候可能是相当英俊，可现在老了。

但也可能是正相反，年轻时因肌肤丰满，倒是有些呆气和乡气，如今老了，见筋见骨，形就出来了。

现在，他的眉棱跳跃了几下，劲头上来了。

看来，他是为这个时候蓄意很久了。

是为了忍住笑容，还是笑容本身所致，他的嘴略有些不平，左边稍高，右边稍低，这使他看上去很有涵养。

他扬了扬眉毛，接受了人们的敬酒。

他仰脖干了一杯，便把酒杯递向下一个，请下一个给他斟酒。

可酒瓶子在下一个手里打着颤，老对不准酒杯。

他皱了皱眉毛——这并没有妨碍他保持笑容——他皱了皱眉毛，从那人手里接过酒瓶，自己来斟酒。

他是那种有洁癖的人，特别不喜欢邋遢。

之后，虽然是接受别人的敬酒，可酒瓶却一直掌握在他手里了。

而他决不因此营私舞弊，比如给别人多倒点，给自己少倒点。

或者来个移花接木，给别人倒的是酒，给自己倒的是白开水。

这种不上品的小把戏，他决不染指。

倘若遇到这样的对手，他则哈哈一笑，依然一仰脖，喝干杯中的酒，然后将酒杯轻轻一撂，两只手互相往下抹了抹衣袖，就像要把卷起的衣袖放下似的。

这就像一个散席的信号，之后，便散了。

酒喝到这个份上，他的影响力就出来了，成为酒桌上的主宰。

关于这个酒杯轻轻一撂的情形，后面还将提到，是事情的关键部分。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好了，他掌握了酒瓶，可是不偏不倚，对每个酒杯都是一条线下去，酒及杯沿下一分，再一条线收住。

只是加快了节奏，动作也有些跳跃，像舞蹈似的。

但这决不影响他的准确度，依旧滴酒不洒。

他站了起来，他的身量也是江浙人的类型，不高大，却精干，有劲道。

他替人斟完酒后，只是将酒瓶向前有力一指，带着不可抗拒的意思。

对方只得乖乖地喝下去，只是酒洒得满桌都是，有种溃散的感觉。

酒到了这时候，就有些像白水了，喝到嘴里没了感觉，而他却依然能喝出滋味。

每一口下去，脸上都流露出惬意来。

他微微地咧咧嘴角，做出一种怕苦的表情，其实是舒服。

他真的是很舒服的，身体舒展开来，各个关节都松弛而且润滑。

这从他略有弹性的动作上可看出。

酒精在他体内起着美妙的作用，它使他焕发，昂扬。

他眼睛里的笑意几乎就要溢出来了，光也要溢出来了，盈盈的。

他脸上本来就是少肉的，有些严峻，现在却有了笑靥。

他的头发也变黑了，变厚了，发出光泽。

他变得年轻了。

人们集中火力地进攻他，他就像京剧里打出手的能手，以一当十。

他哈哈地笑着，笑声不高，却很痛快。

他变得有些调皮，假装不肯喝了，要逃了，可人们一急，他立即转回来，继续喝下去。

他还假装不行了，要晕了，转眼间又站直身子，睁开了眼，把人的心弄得痒痒的。

他变得这样，活泼泼的，和刚开场时判若两人。

其实，所有人都与开场判若两人，但别人都变糟了，脚步歪斜，口鼻也歪斜，语不成句，歌不成调。

而他却变好了，变得有魅力了。

酒这奇怪的东西，它总是剥离人的常态，而且将人降到常态以下，惟对他情有独钟，使他升到常态以上，为他增添了异样的光彩。

酒已经喝成了河。

就算喝不出酒的滋味，却也停不下来了。

这有些像赌博，越赌越难罢手，越赌越结束不了。

赢了不行，输了更不行，这就和输赢没有关系了。

这就叫瘾。

人到了这里，就身不由己了。

那些人其实都成了泥，瘫下来了，却还在喝着，这就叫灌了，和味觉无关。

心里也知道要收了，可就是收不了。

人们早已无法与他对阵，自己和自己乱喝着，胡乱碰着杯。

他呢，也放过了人们，却还是站在那里，手也还握着酒瓶。

他自己给自己斟了酒，喝下；再斟一杯，也喝下；然后是第三杯。

三杯过后，他哈哈一笑，将酒杯清清一撂，两手互相抹了抹衣袖，走了。

即便是处在极度混乱的酒场，此时也由不得静了一静。

然后就有人扯着嗓子怪叫了一声，意思是，抓住他，别让他跑！

可都知道只是徒然，他去意已坚，谁也左右不了他。

停了一时，便也散了。

回过头去，想酒场上的情形，自然是他酒量最好，喝得也最从容，但真正使他克敌制胜的一着，则是最后，他在最高潮处，最欲罢还休之时，将酒杯轻轻一撂地一举。

能够在最难了断的时候，了断。

这是他最终制服人们的。

在酒场，这种放纵的场合，他却依然不失控制。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这叫人佩服，也叫人生畏，好象，他性格里有着一种，一种类似于秘密的东西。是什么呢？

应该说，他是嗜酒的，每顿都要喝上两杯。

遇到酒场，他也都欣然前往，并且，总是由他掀起高潮。

喝酒，使他改变了面貌。

常日里，他不免有些显得灰暗。

倒不是精神不振，而是，缺乏那么点光彩，不够焕发。

他是一个寡言的人，到了酒场也依然不多话，像那种通常的喝了酒的胡言乱语，在他身上从没发生过。

可喝了酒，他的那种活泼，甚至是比语言更有表现力和感染力的。

他身体也不怎么样，各器官都呈现衰退的迹象，他看上去比他实际年龄要更苍老一些。

可酒却使他年轻，富有活力。

这些现象，甚至多少有些暗示，他已经有着轻微的酒精中毒。

但是，没有酒，他也行。

有一个阶段，临近的省份发生了假酒案，并且，假酒已经向周围地区蔓延。

这个时期，他滴酒不沾。

即便去了酒场，看着别人畅饮，他也决不为之所动，开一开禁。

他虽然没有了喝酒时的那种风采，可也绝没有因为不喝酒而变得萎靡和颓然。

他依旧正常地生活，上班和下班，骑着他那辆“老坦克”自行车，为了保证身体有一定的运动，他一直骑自行车上下班，直到现在，他退休以后再返聘工作。

他是六十多岁的年纪，在市文化单位做一名资料员。

这个城市的路很窄，而且弯曲，他既没有因为喝酒跌过跤，也没有因为不喝酒跌过跤。

还有一次，他出差到一个北方城市，那里可能是因为气候寒冷，嗜酒成风。

这还不说它，方才说过，他也是嗜酒的。

然而那里的嗜酒却在粗俗的民风之下，演变成了一种恶劣的酒场风气。

酒场不是酒场，而是是非场。

敬酒词是一句“不喝就看不起人”，便逼得人无处可逃。

不知是酒的质量比较粗劣，还是人的体质有问题，那里的人虽然嗜酒，却并没有多大的酒量，几杯下肚，便醉态百出。

大约是真醉的，也有借了酒盖脸撒蛮的，旧恨新愁全在这一时抖搂出来。

也不管场合对不对，人家了解不了解你那些来龙去脉，只是纠缠个不休。

到后来就真动了气，都有大打出手的。

像他这样外地来出差的，冷不防被推进这些陌生的人和事，颇感尴尬。

虽然事后一个个都像没事人一样，要是装的就太有城府，要不是那也醉得太不成话，醉的形态也太过戏剧性。

总之，是江浙说的“恶性恶状”。

因此，他尝过一次味道后便坚持不喝，无论怎样“不喝就是看不起”他也不喝。

其他人还都找些不喝的理由，什么酒精过敏，什么服药忌酒，以招架对方的逼迫。

而他不说任何理由，只是一个不喝，人家终也没有办法。

背地里，他对一同出差的同事说，酒不是这么个喝法。

意思是那不是喝酒的正道。

那么，偶尔的，一同出差的同事一处吃饭，要些酒来，他也不喝，说舌头不干净，不能喝。

那个城市的酒风恶浊，饮食也相当恶浊。

冷菜热菜，炒菜汤菜，都没有正色正形，总是混沌吨的一团。

本色是看不见的，说是酱色也不是。

味道呢，更是莫衷一是。

只有两样东西搞得清楚，因是不惜大量投放的。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一是味精，二是芡粉。

并且所有的饭店，食堂，都是风格一致。

他说的舌头不干净，不是指中医里舌苔不好的意思，而是味觉意义上的。

好像是，这些晦暗不明的食物玷污了他的味觉。

就这样，这次出差过程，除了第一天，不明就里上了一回当，之后，他再没沾酒。

后来，终于离开了那城市，到了下午，长途汽车驶入一个加油站加油。

转弯的时候，他望着窗外的眼睛一亮。

车一停稳，他立即下车，往加油站外走去。

拐弯处的公路边上，搭了一个凉棚，棚下是个粥铺。

他坐到铺前的小板凳上，身后是尘土飞扬的北方公路。

也不用任何菜过粥，就这么大口大口地咽下两大碗米粥。

当他站起身来，回到汽车上的时候，脸上就有了一种清爽的表情，好像把这多天来的恶浊洗净了。

回来以后他又喝酒了。

他不喜欢行令的喝法。

如今流行于酒桌的也不是什么雅令，都是些引车卖浆之流的俗令。

什么猜拳，什么老虎杠子鸡，都是免不了大喊大叫，气急败坏的令法。

他认为不是喝酒的正道。

在他，酒就是酒，立题是酒，立意也是酒，要加入别的，就偏题了。

他觉得行令多少是有些喧宾夺主。

所以，他就是不行令的。

别人行令，他也不反对，只是不参加。

等人们行得差不多了——这些简单的酒令大都是单调的，往返那么几次就没了耐心，到了这时，他再登场。

也有遇着那些一根筋的，行令要行到底的，他也决不干涉，并不扫人的兴，而是陪在一旁，独斟独饮到底。

所以他就算不喜欢行令，但也不以为这是酒场上的不正当，只不过有些小儿科。

他坚持原则，可并不褊狭，甚至很能迁就。

在喝酒的品性上，他是个合群的人。

他喜欢同人们一起喝酒，有些喝酒的新玩意儿，他也能欣然接受。

比如眼下兴出的一种“潜水艇”游戏，将一盅白酒连杯带酒投到啤酒杯里，一气喝下，特别容易醉，可说是拼酒的攻坚战，白热化的。

酒桌上的拼酒，是有着一种激发的作用。

酒精在这激发下，将人推生上去。

只有酒，才能如此深入人的感官，从感官直达精神领域。

真是身心两全啊！

<<陆地上的漂流瓶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